江苏省中医院医疗设备调研公告

江苏省中医院就\_磁共振成像系统移机\_项目进行调研。

说明：因第一次招标公告，在规定报名时间内，有效报名单位不足3家，故本次公告为第二次发出，本项目进行第二次公告。

**一、调研项目编号：sbc24-dy031**

**二、调研项目简介：**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名称 | 数量（套/台） | 保修年限 |
| 1 | 磁共振成像系统移机 | \_\_1\_ | / |

我院为保证正常的工作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现拟对\_磁共振成像系统移机 项目进行院内调研。调研完成后外送招标。

**三、参加调研供应商资质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2、参加调研供应商提供在有效经营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保修和专业技术能力；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6、参加本次活动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调研供应商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与本项目调研活动：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调研活动；

2、除单一来源调研项目外，为调研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调研项目的其他调研活动；

**四、报名方式：**

参加调研供应商报名时须携带法人授权书、法人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以下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材料包括：营业执照、缴纳社保资金证明、财务审计报告（近两年）。

**五、报名时间及地点：**

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含公告发布当天），截止时间为最后一天的17：00。报名地点：江苏省中医院设备处（南京市汉中路155号5号楼411室）。

**六、调研文件的获取：**

报名审核通过以后，现场获取。

**七、调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1.调研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江苏省中医院设备处（南京市汉中路155号5号楼416室）。

2.请参加调研供应商报名后及时按照调研文件要求提前做好调研响应文件，调研具体时间以电话或短信通知为准。如未收到电话或短信通知请及时与我们联系，如因电话或短信漏接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调研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调研会开始时间，其后所递交的调研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八、联系事项：**

参加调研供应商如对调研事项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联系部门：江苏省中医院设备处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地址：江苏省中医院设备处（南京市汉中路155号5号楼411室）。

联系方式 ：025-86617141-50411